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地字第 370725202100239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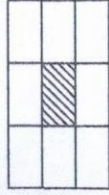
日期 2021年11月26日



用地单位	昌乐齐城教育投资有限公司
项目名称	齐城南关幼儿园
批准用地机关	昌乐县人民政府
批准用地文号	乐政复字[2021]293号
用地位置	宝都街道孤山街以北、故城路东地块
用地面积	10178平方米
土地用途	幼儿园用地
建设规模	
土地取得方式	出让
附图及附件名称	<p>此证自发放之日起，如一年内未办理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则自行失效</p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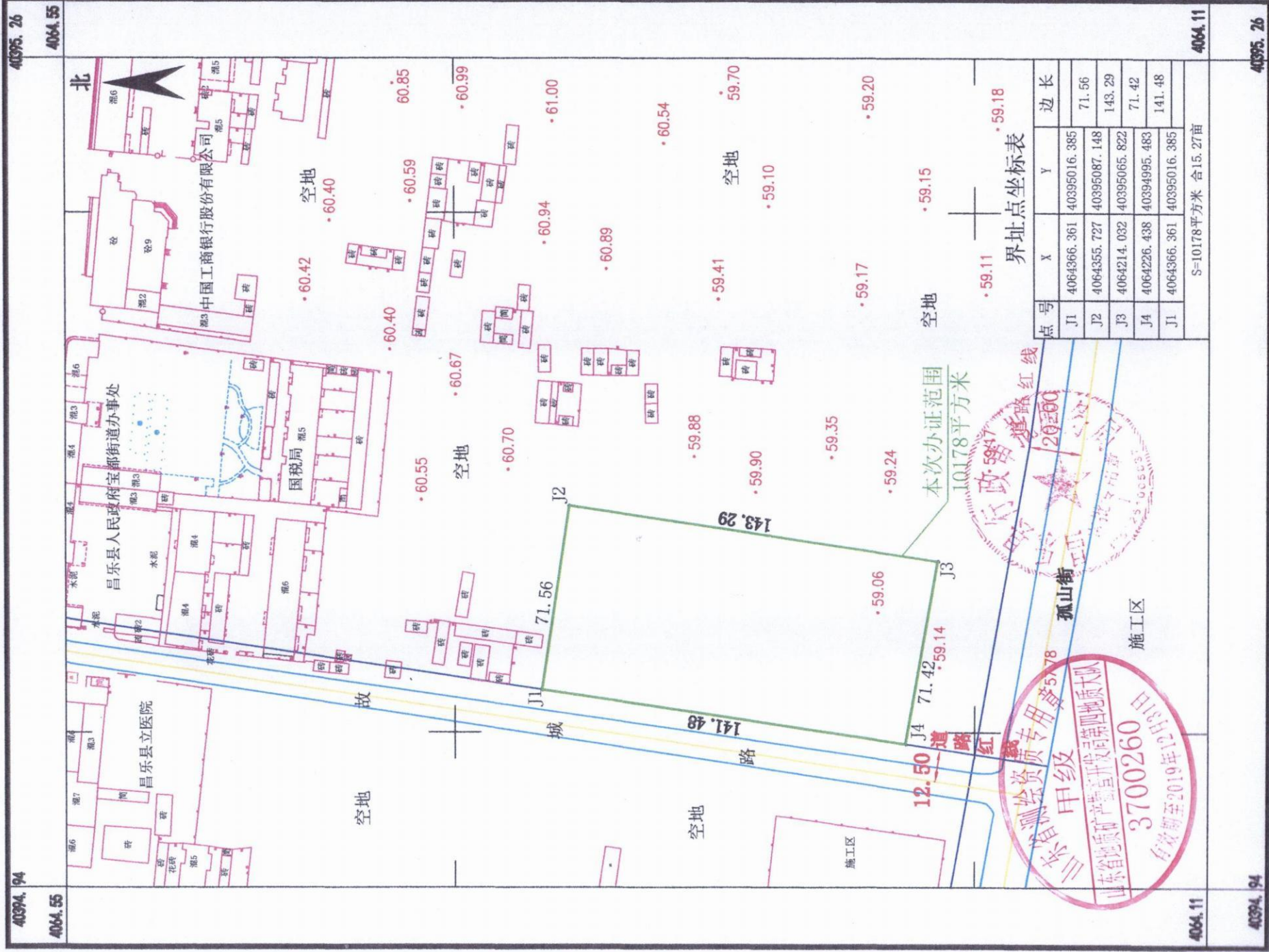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

昌乐齐城教育投资有限公司（齐城南关幼儿园）用地红线图

4064.110-40394.940



40394.94

4064.55

40395.26

4064.55

4064.11

40394.94

40395.26

山东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四地质大队



2021年11月数字化制图
CGCS2000大地坐标系
1985国家高程基准
GB/T 20257.1-2017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图图式

1:2000

测量员: 刘树攀
绘图员: 孙杰
检查员: 董自超